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3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3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4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5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5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录	25

第一部分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在中共五大连池市委的领导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根据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独立行使审批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依法审判本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审判上级法院指令管辖的一审案件；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和当事人提出申诉，院长认为确有错误而提起再审的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负责全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和教育培训工作，抓好廉政建设工作，管理本院的国家财产、经费和物资装备；接待处理群众来信来访，解答法律咨询，在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时提出司法建议；在审判工作中宣传社会主义法制，积极参与依法治市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为市里的重大决策行为提供必要的法律帮助；承办其他应由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10 个，包括：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

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实有人数 132 人，其中：行政人员 92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40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1 人，其中，行政人员减少 3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231.9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19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1.5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8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

	30			61	
总计	31	2,784.9	总计	62	2,7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80.9	2,587.2	0.0	0.0	0.0	0.0	19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2.1	2,176.7	0.0	0.0	0.0	0.0	55.4
20405	法院	2,232.1	2,176.7	0.0	0.0	0.0	0.0	55.4
2040501	行政运行	1,377.4	1,375.9	0.0	0.0	0.0	0.0	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7.2	617.2	0.0	0.0	0.0	0.0	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83.6	183.6	0.0	0.0	0.0	0.0	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9	0.0	0.0	0.0	0.0	0.0	5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263.6	0.0	0.0	0.0	0.0	13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4	263.6	0.0	0.0	0.0	0.0	13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6	263.6	0.0	0.0	0.0	0.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8	0.0	0.0	0.0	0.0	0.0	13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	63.5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	63.5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5	63.5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4	83.4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4	83.4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4	83.4	0.0	0.0	0.0	0.0	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	0.0	0.0	0.0	0.0	0.0	1.5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5	0.0	0.0	0.0	0.0	0.0	1.5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5	0.0	0.0	0.0	0.0	0.0	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80.7	1,979.9	800.8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1.9	1,431.1	800.8	0.0	0.0	0.0
20405	法院	2,231.9	1,431.1	800.8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77.3	1,377.3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7.2	0.0	617.2	0.0	0.0	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83.6	0.0	183.6	0.0	0.0	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9	53.9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400.4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4	400.4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6	263.6	0.0	0.0	0.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8	136.8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	63.5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	63.5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5	63.5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4	83.4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4	83.4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4	83.4	0.0	0.0	0.0	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	1.5	0.0	0.0	0.0	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5	1.5	0.0	0.0	0.0	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5	1.5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76.7	2,176.7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3.6	263.6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5	63.5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	0.0	0.0	0.0	0.0

			支出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4	83.4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87.2	2,587.2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2,587.2	总计	64	2,587.2	2,587.2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87.2	1,786.4	80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6.7	1,375.9	800.8
20405	法院	2,176.7	1,375.9	800.8
2040501	行政运行	1,375.9	1,375.9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7.2	0.0	617.2
2040506	“两庭”建设	183.6	0.0	18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6	263.6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6	263.6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6	263.6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	63.5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	63.5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5	63.5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4	83.4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4	83.4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4	83.4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693.7	30201	办公费	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8.9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59.8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	30208	取暖费	6.3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12.7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1.3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6.7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2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26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7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13.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27.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1,602.9	公用经费合计					1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合计	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 费	费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 费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6.7	0.0	66.7	2.4	64.3	0.0	66.4	0.0	66.4	2.1	64.3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784.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780.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0 万元；本年支出 2780.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1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53.5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9 年下半年新增 6 名入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总额增加 53.3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9 年下半年新增 6 名入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2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由于年末个税需要次年次月缴纳，因此结转。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780.9	61.9	2.3%	养老保险清算地方财政拨付资金
1.财政拨款收入	2587.2	-38.0	-1.5%	疫情原因，干警减少外出，减少办案成本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3.事业收入	0	0	0%	
4.经营收入	0	0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6.其他收入	193.7	99.9	106.4%	养老保险清算地方财政拨付资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780.7	53.3	2.0%	新增入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1.基本支出	1786.4	378.5	26.9%	新增入职人员，增加

				人 员经费支出
2.项目支出	994.4	-325.2	-24.6%	节约办案成本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无支出
4.经营支出	0	0	0%	无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无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587.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2587.2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1.0 万元，下降 1.8%；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42 万元，下降 1.8%；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96.9 万元，增长 29%，主要原因：增加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96.9 万元，增长 29%，主要原因：增加人员经费。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87.2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2587.2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8.0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干警减少外出，减少办案成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4 万元，

下降 1.8%，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干警减少外出，减少办案成本。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96.9 万元，增长 29.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入职人员、聘用人员增资、发放 2019 年及 2020 年绩效奖金，增加人员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96.9 万元，增长 29.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入职人员、聘用人员增资、发放 2019 年及 2020 年绩效奖金，增加人员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0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18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66.4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7.0 万元，增长 11.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值班巡查增加公车费用；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3 万元，下降 0.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与预算相比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6.4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1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1.2 万元，增长 133.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划拨车辆为囚车，价值较高，因此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19 年相比增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0.3 万元，下降 15.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预算时无法预估车辆的具体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3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5.8 万元，增长 9.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值班巡查增加公车费用；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车实有数量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拍卖 1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

有量 12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业务；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业务。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3.5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8.5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新入职6名干警增加经费支出。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加1.8万元，增长1.0%，主要原因是新入职6名干警增加经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6.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8.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8.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部门共有车辆

12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780.7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157.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2.89%。组织对9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6.7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 2780.7 万元，执行数为 278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9.7%，得分 82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受理案件数量 4241 件、案件立案率 100%、案件办结率 97.6%、法院工作执行能力有效提升、公民合法权益有效保护、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个别项目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加快执行速度。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 9 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 686.7 万元，执行数合计 53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4%，平均得分 85.3 分。具体情况为：

1.“单位日常运转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1 万元，执行数为 4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供暖面积 11619 平方米、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43.1 万元、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0%、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0%、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100%、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供暖时间 7 个月、干警满意度 90%，保证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第一二季度执行慢，原因是未到取暖季节。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付时间，确保资金支付进度正常。

2.“非员额法定工作日外工作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4 万元，执行数为 2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班人数 38 人、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22.1 万元、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49.6%、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9%、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保证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9.7 分。全年预

算数为 51.0 万元，执行数为 49.6 万元，完成预算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用人数 11 人、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49.6 万元、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6.7%、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8%、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7%、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原因是聘用制法警人员经费，因上半年未下发临聘人员增资文件，导致临聘人员经费支出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增资文件已下发，按文件执行。

4.“聘用制文员各项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7 万元，执行数为 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用人数 1 人、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5.9 万元、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2.6%、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44.6%、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47%、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低，原因是聘用制人员经费，因上半年未下发临聘人员增资文件，导致临聘文员人员经费支出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增资文件已下发，按文件执行。

5.“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1.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网络维护次数、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9.1 万元、保证网络运行 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8%、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75%、系统故障修复及时 90%、履职保障率 100%、干警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第一二季度执行慢，原因是网络运维合同未到期，按期进行支付。

6.“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2.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8.0 万元，执行数为 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办公设备数 62 台、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工程、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控制数 57.1 万元、维修工程按时完成率 100%、设备采购到位完成率 100%、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保障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物业及其他临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1.8 分。全年预算数为 92.2 万元，执行数为 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解决了专业性技能岗位人员紧缺问题，办公环境得到有效清洁，实现了绿化、美化，办案后勤得到充分保障，物业面积 10842.6 平方米、维修及时率 90%、管理时间 12 个月、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62.6 万元、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低，原因是其中有物业临聘人员经费，因上半年未下发临聘人员增资文件，导致临聘人员经费支出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增资文件已下发，按文件执行。

8.“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3.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8.8 万元，压缩经费后为 139.8 万元，执行数为 12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审理各类案件 4241 件、案件结案率 97.64%、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124.4 万元、案件公开率 85%、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6.5 万元，执行数为 15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理案件数量 4241 件、案件办结率 97.6%、预算编制到项目 100%、项目控制数 157.2 万元、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2.6%、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44.6%、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47%、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履职保障率 90%、干警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低，原因是其中有聘用制法警人员经费，因上半年未下发临聘人员增资文件，导致临聘法警人员经费支出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增资文件已下发，按文件执行。

(四) 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256.5万元，执行数合计157.2万元，完成预算的61.3%，

平均得分83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83分。全年预算数为256.5万元，执行数为157.2万元，完成预算的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理案件数量4241件、案件办结率97.6%、预算编制到项目100%、项目控制数157.2万元、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22.6%、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44.6%、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47%、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50%、履职保障率90%、干警满意度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低，原因是其中有聘用制法警人员经费，因上半年未下发临聘人员增资文件，导致临聘法警人员经费支出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增资文件已下发，按文件执行。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

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

拨款。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类）支出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类）支出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类）支出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类）支出法院（款）案件执行（项）：

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类）支出法院（款）“两庭”建设（项）：

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类）支出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二十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第五部分 附录

1.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部门名称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个数	0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990.25			2780.72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3156件	4241 件	7	7	
			维护公车数量	12辆	12 辆	5	5	
			维修房屋数量	1 处	1 处	5	5	
		质量指标	案件立案率	95%	100%	6	6	
			维修维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购置办案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率	98%	97.64%	7	5	案件量大，法官人数少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18	
			公民合法权益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20	1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95%	10	9	
								
总 分						100	82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82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基本支出预算调整资金 496.22 万元、项目支出追加资金 294.25 万元。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单位日常运转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6	43.06	10分	1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3.06	43.0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11619平方米	11619	7	7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0%	6	0	此项目为取暖费,未到取暖季节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0%	6	0	此项目为取暖费,未到取暖季节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100%	6	6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6	6	
			供暖时间	≥7个月	7	6	6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43.06万元	43.06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8
总 分					100	86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非员额法定工作日外工作补贴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率 （B/A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41	22. 1		10 分	99%	9
			其中：中央补 助						
			省级资 金	22. 41	22. 1			99%	
			其他资 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和 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加班人数		≥38 人	38	7	7	
		质量 指标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20%	7	5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49.60%	7	5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75%	7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	7	7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22.41万元	22.1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0%	90%	15	14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8	
							
总 分					100	89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98	49.62	10分	97%	9.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0.98	49.62		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28	11	8	6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6.73%	7	4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8%	7	5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75%	7	7	
			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7%	7	7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50.98万元	49.62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0%	9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警满意度	≥90%	90%	10	8	
								
总 分					100	89.7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聘用制文员各项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	-----------	-------------------	---	--------	----------------

					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6	5.86	10分	50%	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1.66	5.86		5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18人	1	8	5	
		质量指标	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22.56%	7	4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44.61%	7	5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47%	7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50%	7	5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11.66万元	5.86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15	14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9		
								
总 分					100	8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9.06	10 分	75%	7.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	9.06		7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数量指	网络维护次数	≥2 次	2	7	7	

出 指 标	标							
	质量指 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7	7		
		保证网络运行	100%	100%				
	时效指 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0%	6	0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7.80%	6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75%	6	6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6	6		
		系统故障修复及时	≥90%	90%	6	6		
		项目控制数	≤12 万元	9.06	6	4		
	成本指 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 指标						
		社会效 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5	14	
		生态效 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相关制度制定及实施率	100%	100%	15	14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8	
.....								
总 分				100	81.5			
说 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	------------	----------------------	---	--------	----------------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7	57.08		10 分	98%	9.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8.07	57.08			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房屋面积		≥1000 平方米	1000	5	5	
			购置办公设备数		≥35 台	62	5	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4	4	
			工程、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0%	4	0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24.79 %	4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50%	4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8%	4	4	
			维修工程按时完成率		100%	100%	4	4	
			设备采购到位完成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58.07 万元	57.08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定性（优、良、中、差）	优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保障工作运行	定性(优、良、 中、差)	优	10	10	
			延长办公楼使用寿命	定性(优、良、 中、差)	优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5	5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5	5	
.....								
总 分					100	92.8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聘人员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92.2 7	62.57		10 分	68%	6.8		
			其中：中 央补助								
			省级资金	92.2 7	62.57			6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数量 指标	物业面积		≥10842.64	10842 .64	6	6			

	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6	6	
			维修及时	≥90%	90	6	6	
		时效 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1.04%	5	0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51.14%	5	5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60%	5	1	
			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68%	5	1	
			管理时间	≥12 个月	12	6	7	
		成本 指标	项目控制数	≤92.27 万元	62.57	6	7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0%	90%	15	14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4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8	
								
	总 分					100	81.8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75 (139.77)	124.44		10 分	89%	8.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58.75 (139.77)	124.44			8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理各类案件	≥3000	4241 件	6	6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6	6	
			案件结案率	≥90%	97.64%	6	6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0%	5	0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31.90%	5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75%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9%	5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		89%	6	5			
成本		项目控制数	≤139.77	124.44	6	6		

		指标		万元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公开率	≥85%	85	15	1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90%	90%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8		
									
总 分					100	83.9			
说明	业务及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158.75 万元，压缩预算后为 139.77 万元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0	填报人及电话	王雪辉 639929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6.5	157.16	10 分	61%	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56.5	157.16		6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证办公用房正常取暖，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转，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3156 件	4241 件	3	3	
			邮寄数量	≥3000 件	4216 件	3	3	
			印刷数量	≥4000 件	5321 件	3	3	
			警服制作数量	≥17 件	0 套	3	0	
			立案数量	≥3156 件	4241 件	3	3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3	3	
			案件立案率	100%	100%	3	3	
			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邮寄签收率	100%	100%	3	3	
			案件办结率	≥85%	97.64%	3	3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20%	1.50%	3	0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50%	16.11%	3	0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支出率	≥75%	50%	3	1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60%	3	1	
			案件办理时限	≤6 个月	6 个月	3	3	
			案件上报时限	≤6 个月	6 个月	3	3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256.5 万元	157.16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	定性（优、良、中、差）	优	8	8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定性（优、良、中、差）	优	7	7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案件归档制度及执行	定性（优、良、中、差）	优	8	8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定性（优、良、中、差）	优	7	7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5	5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5	5	
.....								
总 分					100	83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3.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2020 年度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评分表

2020 年度五大连池市人民法院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评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和方法	自评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根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4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符合评分标准	开会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根据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酌情给分。	4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符合评分标准	开会
	绩效目标（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合理性	3	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是否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情况酌情给分。	3	项目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符合评分标准	参考文件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项目预算编制论证、标准以及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适应情况酌情给分。	2	项目预算编制论证、标准以及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符合评分标准	实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资金分配额度基本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符合评分标准	实践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9分)	资金到位率	5	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得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5	5	资金到位率100%	符合评分标准	参考预算执行系统
		预算执行率	1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	8	预算资金执行较慢，未按照计划执行	接近评分标准	根据2020年决算数据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反映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情况酌情给分。	3	项目资金使用基本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接近评分标准	查找单位及上级资金使用文件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情况酌情给分。	3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健全	符合评分标准	抽样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反映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程序手续是否规范完备等情况酌情给分。	3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程序手续规范完备	符合评分标准	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

产出 (50分)	产出数量 (20)	指标1:全年受案数	10	对应产出指标的数量指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逐一按照完成比例计算得分;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如由于目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数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	10	全年受理案件数 ≥ 3000 件,大于绩效目标数	符合评分标准	询问审管办立案数(含执行案件)是否达到年初计划数
		指标2:维护公车数量	5			5	维护公车数等于绩效目标数	符合评分标准	查询预算系统
		指标3:立案数量	5			5	立案数 ≥ 3000 件,大于绩效目标数	符合评分标准	询问审管办立案数(含执行案件)是否达到年初计划数
	产出质量 (15)	指标1:案件立案率	7	对应产出指标的质量指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达标率,根据实现程度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质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7	案件立案率 $\geq 91\%$,大于绩效目标	符合评分标准	查询账簿
		指标2:案件结案率	8			7	案件结案率 $\geq 90\%$,大于绩效目标	接近评分标准	查询账簿
	产出时效 (5)	指标:资金支出及时率	5	对应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的时效指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实际完成时间情况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时效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4	资金支出基本在绩效目标设定计划时间内完成	接近评分标准	查询账簿

效益 (10分)	产出成本 (10)	指标: 控制支出	10	对应产出指标的成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项目预算控制数小于等于年度资金预算数	7	项目预算控制数小于等于年度资金预算数	符合评分标准	查询账簿
	项目效益 (10)	指标3: 干警满意度	10	对应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根据满意度问卷或日常投诉、满意度评价记录等计算得分。	9	干警满意度 $\geq$ 90%	符合评分标准	调查问卷

备注: 如产出指标中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未设定绩效目标,相应评价分数加到数量指标中进行评分。